

副本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

地址：11010 台北市松仁路3號9樓
 聯絡人：陳家慶
 聯絡電話：(02)87897636
 傳真：(02)87897614

10841

臺北市開封街2段40號2樓

受文者：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
 同業公會

附件 1.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12 日
 發文字號：工程企字第 10500012320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修正「工程採購契約範本」、「統包工程採購契約範本」、「節能績效保證專案統包工程採購契約範本」及「災害搶險搶修開口契約範本」，其電子檔並登載於本會網站（進入首頁 <http://www.pcc.gov.tw> 後，點選>法令規章>政府採購法規>招標相關文件及表格），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機關。

說明：

- 一、依政府採購法第 63 條第 1 項規定，各類採購契約以採用主管機關（本會）訂定之範本為原則。
- 二、旨述修正係因應政府採購法增訂第 73 條之 1 規定，於範本載明付款及審核期限，修正內容對照表一併公開於本會網站。

正本：總統府第三局、國家安全會議秘書處、行政院秘書長、立法院秘書長、司法院秘書長、考試院秘書長、監察院秘書長、國家安全局、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省政府、臺灣省諮議會、直轄市政府、直轄市議會、各縣市政府、各縣市議會、各鄉鎮市區公所

副本：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中華民國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灣中小型營造業協會、社團法人台灣營造工程協會、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電氣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冷凍空調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電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北市工業會、各技師公會、各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各建築師公會、台北市美國商會、台北市日本工商會、台北市歐洲商務協會、台北韓國貿易館、法國工商會、本會各處室會組、企劃處（網站）

主任委員 許俊逸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

地址：1101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

聯絡人：李先生

聯絡電話：(02)87897611

傳真：(02)87897584

10841

臺北市開封街2段40號2樓

受文者：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
同業公會

附件
2.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12 日

發文字號：工程技字第 10500007693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補助國內工程產業策略聯盟赴海外拓點計畫作業要點」業經本會於 105 年 1 月 12 日以工程技字第 10500007690 號令修正發布，檢附發布令影本（含法規條文）乙份，請轉知所屬會員，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協助我國工程業者拓點海外目標市場，爭取工程標案，本會依工程產業全球化推動方案（政策白皮書），於 104 年 3 月 25 日訂定發布旨揭要點。案經 104 年度執行補助拓點計畫，本次業依受補助廠商、工程業者及產業公會回饋意見及建議事項，修正旨揭要點。
- 二、另依旨揭要點第 15 點規定，訂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補助國內工程產業策略聯盟赴海外拓點計畫 105 年度申請須知」及其附件；併請各公協會轉知所屬會員時注意該申請須知伍、五(一)有關截止收件日期之規定，以維權益，申請廠商之資料應於 105 年 1 月 27 日(三)下午 5 時前

行政院
工程
局



送達，逾期或逾時提出或送達者，則視如期送達者之補助核定結果，如有剩餘，方予受理。

正本：各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各技師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台灣中小工程技術顧問企業協會、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台灣營造工程協會、社團法人台灣中小型營造業協會
副本：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工程產業全球化專案辦公室、本會法規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工程管理處、企劃處、主計室、技術處（刊登本會網站）

主任委員 許俊逸

